中国科学院大学与鹏城实验室联合培养

博士生专项计划招生简章

鹏城实验室是我国网络通信领域新型科研机构，是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实验室主要研究方向是网络通信、网络空间和网络智能，主要使命任务是聚焦服务国家宽带通信和新型网络战略，服务国家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目前实验室汇聚了31位院士、160余位国际会士、国家杰青等高端人才，与150多家企业高校形成了深度合作。

为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和深圳中国特色先行示范区建设，夯实鹏城实验室作为网络信息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基础平台，鹏城实验室将与中国科学院大学共同开展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

**一、培养目标**

面向通信、网络和智能信息领域培养和造就工程技术方面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高层次创新领军人才。

工程博士专业学位获得者应具有本领域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丰富的工程技术实践经验和一定的管理、社会和环境等知识，能够综合运用科学研究方法和先进技术手段解决复杂工程技术问题、进行工程技术创新、组织实施工程技术研究开发的能力，能够做出创新性成果。

**二、招生专业类别及规模**

本联合培养项目招收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类别为电子信息（0854），预计招生人数为20人。

中国科学院大学目前正在向国务院学位办申报备案电子信息（0854）工程博士学科点。本次招生录取将挂靠在其他相关学科点进行，待相关培养单位电子信息（0854）工程博士学科点正式获批后，本次录取的学生将全部转回电子信息（0854）工程博士学科点进行培养和授予学位。本年度报考鹏城实验室与中国科学院大学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项目的考生，即视为同意本条款。

**三、培养方案及学位授予**

1.本项目录取类别为全日制非定向类，学制为3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6年。

2.按照鹏城实验室与中国科学院大学共同制定的联合培养计划，课程学习在中国科学院大学的深圳培养单位进行；论文研究结合鹏城实验室承担的国家重大科研任务，主要在位于深圳的鹏城实验室进行。

3.符合中国科学院大学毕业及学位授予条件的学生，将由中国科学院大学发放毕业证书，授予学位。

**四、报考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入学报到时间前取得硕士学位，即2021年9月1日前须获得硕士学位证）。

3.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4.身心健康状况符合中国科学院大学研究生入学体检要求。

5.境外留学人员应获得硕士学位，并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进行硕士学位认证后方可报名。

**五、网报时间**

4月12日至5月9日18:00，申请人登陆鹏城实验室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yzw.pcl.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按要求上传相关材料。

**六、提交材料**

申请人在网上完成报名后，按要求准备如下材料：

1.网上报名完成后，生成并下载《攻读博士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打印后按要求签署本人姓名；

2.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3.学位、学历证明材料：

①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学士学位证书及本科毕业证书复印件、学信网出具的硕士《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入学前须补交硕士学位证书和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复印件，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到注册；

②往届毕业生提供学士学位证书、本科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复印件、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出具的硕士《学位认证报告》；

③获得国（境）外学历人员须提交国（境）外教育机构颁发的学历证书复印件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硕士《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4.本科、研究生阶段正式成绩单；

5.硕士学位论文、已发表的学术论文或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

6.个人陈述（含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想致力研究的问题和设想，3000字左右）；

7.两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专家推荐信，须分别密封并由推荐专家在封口骑缝处签字。

8.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上述材料使用A4大小纸张制作，原件备查，各项材料请按顺序整合后。请于 2021年5月10日下午 17:00 之前寄（送）达鹏城实验室教育管理部（详见报名材料邮寄地址），并将所有申请材料电子版以PDF格式发送至鹏城实验室招生邮箱，邮件主题及附件文件名请标注为“姓名+申请鹏城实验室-中国科学院大学联合培养博士”。所有申请材料一经送达，不予退还。

**七、招考方式**

本项目采用“申请-考核”制方式进行招考，考核分为初审和复试两个阶段。由鹏城实验室与中国科学院大学成立的联合工作组负责，具体安排见鹏城实验室官方网站通知。

1.材料初审

联合工作组对申请人的报名材料、报名资格、申请条件、学术水平和科研能力等进行审核。根据审核结果，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候选人。

2.复试

复试采取综合面试方式进行。

**八、体格检查**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的要求、以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要求进行，由各培养单位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提出具体的体检要求。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九、录取和入学注册**

联合工作组根据考生的考核结果、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录取名单。复试成绩不及格（即低于百分制的60分）的考生，不得录取。政审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也不予录取。

本项目录取的考生，入学时必须转考生档案。未能将考生档案转至中国科学院大学的，取消录取和入学资格。

录取的学生，根据其导师所在的培养单位，纳入对应培养单位进行学籍和培养管理。

被录取的考生应按照录取通知书规定的要求和日期，到指定地点报到入学。如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提供有关证明，且应以书面形式向录取培养单位请假，经批准后请假方为有效。无故逾期10个工作日不报到者，或者请假未获批准且逾期10个工作日未报到者，取消其博士入学资格。

被录取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硕士学位证书原件。截止2021年9月1日未获得硕士学位者或不能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原件者，取消其博士入学资格。

拟录取名单经中国科学院大学审定后，将于2021年5月底分别在鹏城实验室研究生招生网站和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网站公示。

**十、学费与奖助**

学费按照中国科学院大学工程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确定。鹏城实验室将提供专项奖助学金和助研岗位津贴。发放年限不超过基本学习年限。

**十一、住宿安排**

鹏城实验室在深圳提供集中住宿和学习的相关条件。

**十二、就业**

本项目博士生毕业后在国家的就业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就业。

**十三、联系方式**

1.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8256910，010-82640445

Email：<http://admission.ucas.edu.cn/>

2.鹏城实验室研究生招生办

联系电话：0755-85902112，0755-85902136

Email：yzb@pcl.edu.cn

鹏城实验室官网：https://www.pcl.ac.cn

鹏城实验室招生网址：http://yzw.pcl.edu.cn

通信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兴科一街2号鹏城实验室C栋

2 楼201室，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办公室

鹏城实验室招生办公室

**附表**

中国科学院大学与鹏城实验室联合培养项目招考单位及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培养单位** | **联系部门** | **联系电话** |
| 声学研究所 | 研究生部 | 010-82547887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 学院办公室 | 010-69671783 |
| 工程科学学院 | 招生办公室 | 010-88258632 |
| 电子电气与通信工程学院 | 学院办公室 | 010-69671868 |
| 计算技术研究所 | 招生办公室 | 010-62524586 |
| 自动化研究所 | 研究生部 | 010-82544455 |
| 软件研究所所 | 研究生部 | 010-62661032 |
| 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 教育处 |  0755-86392092 |